

跑了五家银行都交不上罚款

原来交警开的是2013年的过期罚单,目前违章记录已被消除

本报5月6日讯(见习记者王小蒙)“交个罚款咋就这么难呢?”杨先生近来收到一张罚单,跑了五家银行都没有交上罚款。银行告知他罚单是2013年的,校验码早已过期。交警回应,由于是他们工作的问题,已经消除该违章记录。

4月22日下午,来自聊城的杨先生驾驶大货车行驶在工业北路上,因为驶入了禁行路段而被交警拦了下来,开出一张《山东省公安交通管理简易程序处罚决定书》,杨先生应该被扣3分,交200元罚款。

随后杨先生跑了两家银行,结果两家银行都说交不了罚款。后来杨先生便托朋友叶先生帮忙,结果跑遍了农行、中行、工行,罚款还是交不上。“银行说这是老版的罚单了,校验码已经过期。”叶先生说。

在叶先生出示的罚单上,可以看到一角标注了“交不上,须下网50元”的字样。叶先生说,这是银行写上的,说罚单是2013年的版本,早就不用了,需要换新单子才能交罚款。

记者咨询做出处罚的济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直属大队,一名工作人员核实了开罚单的交警姓名后说,一般



过期的罚单被银行标注了交不上罚款的说明。

本报见习记者 王小蒙 摄

不会出现开出过期罚单这种情况,至于出现的原因和解决办法,还要咨询专门处理违章的三中队。

“违章处理由济泺路上的交警直属大队三中队负责,你可以将单子送回三中队,再给你换张新的。”该工作人员随后给了记者三中队的电话。

三中队一名工作人员表示,这张单子应该是与银行财务上的系统连接不上。“你把旧单子送回,再给你换一张新的。”记者表示在外地不方便送回时,该工作人员让记者提供了一下罚单上的编号,称会将违章记录消除,不用再交罚款。

“是我们工作的问题,开

出这张罚单的交警刚休长假回来,可能不太清楚,就开了老版的罚单。”该工作人员说,由于已经取消该违章记录,杨先生手中的这张过期罚单可以作废了,以后也不会再出现这种情况。杨先生查询自己的违章记录发现,4月22日的这条记录已经被消除,查询不到了。

小区里的“僵尸车”

一放几年成厕所

本报见习记者 唐园园

6日,南全福小区内的两辆“僵尸车”的车主终于承诺要将车拖走。长期废弃不用的货车呆在小区角落三四年,周围形成了垃圾堆,甚至有人将该处当成了厕所。而小区内的“僵尸车”交警没有权限处置,也让小区内的“僵尸车”处理成了难题。

“僵尸车”一放几年 周围成了垃圾堆

近日,济南南全福小区的居民反映,小区市场里停放着两辆“僵尸车”,一停就是好几年。5日,记者来到南全福小区,在小区旁市场的西南角看到两辆破旧的货车,一辆是整车,另一辆只有一个四米长的车厢。

该市场相对封闭,门前划有若干停车位,而货车停靠在角落处。货车前轮子已经瘪了,车体有些地方已经生锈,透过车窗看到车座上布满了灰尘,甚至已经生出了蜘蛛网。车前窗只贴有一张2013年的年检单,在两个车厢的后面都有车牌号。“这车放在这里好几年了。”周围的居民、商户反映,“不知道是谁的车。”

在车辆旁边是一栋办公楼,高约两三米的货车挡住了办公楼一层的玻璃。在该角落处,废弃的车辆由于长期无人移动,在其周围竟形成了小型“垃圾堆”。“最让人受不了的是有人在废弃车辆旁小便。”陈先生在旁边的办公楼办公,停放多年的车辆让他烦恼不已。

车主停放“僵尸车” 原是做了免费仓库

6日,历城区交警大队大桥交警中队的工作人员来到小区现场。经过查询该车辆的车牌号得知,该车并没有报废,最后一次年检是在2013年。交警中队的王队长试图通过登记的车辆电话联系车主,但是电话号码已更改。

“法律赋予交警的处罚权限仅限于行政道路上车辆的停放,封闭小区内的车辆停放应该由其物业或者居委会等管理主体负责。”王队长介绍,“这样的情况,首先应该联系该地的负责人找到车主,毕竟是私人财产,没有联系到当事人不好处理。”在市场负责人王经理的联系下,找到了该车的车主。王经理联系当事人后得知,由于车辆年久有故障,当事人觉得“已经没有修理的必要”,就把两个车厢停放在角落里,里面放满了东西。在交警工作人员的协调下,当事人承诺一周之后将车拖走。

不少住宅小区内 “僵尸车”难以处理

大桥交警中队的工作人员称,不少小区和道路上都会出现这类“僵尸车”。除了影响市容、占用道路,“僵尸车”还会留下安全隐患,但是对于车辆的处理并不容易。

“长期占用公共道路的车辆,交警可以想办法处理,能联系到车主的会通知,如果联系不到,必要时可以拖走。”王队长说,但是停在封闭小区和地下停车场里的车辆,“交警没有权限处理,交警只能为物业提供车辆信息查询服务。”

封闭小区内的“僵尸车”,如果不占用公共区域妨碍通行或者有严重的安全隐患,一般物业和居民不会在意。如果影响居民生活,处理这类“僵尸车”对物业公司来说,也很费力。由于物业没有执法权,如果联系不到当事人,物业一般不会擅自处理,“不知道是谁的车,给人家处理了,人家再找过来怎么办?”

办了三张预付卡,仨老板全跑了

专家建议明确监管责任,建立黑名单制度

预付卡使用起来方便,而且能够得到优惠,因此有很多市民都会办理几张。但是,买了预付卡之后,店铺老板跑路的情况却屡屡发生。市民李女士就遇到了这样的事情,她买了三家商家的购物卡,但是卡里的钱还没用完,这三家店却全关门了。

本报记者 刘雅菲

市民反映 轻信打折优惠办卡 钱没用完商家跑了

李女士说,她选择办卡主要还是因为实惠:“办卡的时候说是充500元送200元,我一想挺实惠,而且到了冬天需要干洗的衣服也多,就办了一张卡。”没想到,充值以后第二次去使用时,这家位于十亩园社区的朵拉洗衣店就已经变成了一家把子肉店。

“这种事情接二连三地发生在我身上,我也真够倒霉的”。李女士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她在金芙蓉健身中心办理的健身卡和在一家小店办理的洗车卡,现在都已经人去楼空。

“办卡的时候店家说得都很好,也根本就看不出这些店有关门的迹象。”李女士说:“我们一家人都在金芙蓉办的卡,所以健身卡的损失最多,大概有4000多块钱。洗车的那个小店关门后我还给老板打过电话,当时他说他还会回来,但后来再打,他就关机了。”

在发现洗衣店关门之后,李女士曾经找相关部门反映过,“我认为作为消费者,我的权益受到侵害了,应该找工商局,可当时工商局的工作人员说这个事归商务局管,可商务局的工作人员又说,我反映的这一类不归商务局管,建议找工商局或者报案。”两个部门的回复把李女士彻底弄迷糊

了,“后来健身房和洗车店关门,我也没反映,两个部门都说不管,我也只能认了。”

部门回复 如联系不到商家 只能去警方报案

那么预付卡到底应该由谁来监管呢?6日,济南市商务局市场秩序处的相关负责人表示:根据商务部《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第五条规定,个体工商户所发放的预付卡,还有法人企业发放的上述三类之外的卡,都不在商务局的监管范围内。“一说预付卡的事情就找我们,我们现在也很无奈,因为我们没有执法权,在监管的时候找不到抓手,下一步我们将在这方面进行加强。”

据介绍,对于商务局监管的预付卡,目前采用备案制度,买卡之前可先看备案情况。记者了解到,上述《办法》规定,发卡企业应在开展单用途卡业务之日起30日内向商务部门备案,如没有按时备案,商务部门可以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记者从济南市商务局网站了解到,截至2014年12月5日,济南共有20家备案企业。

在对备案企业的管理上,该负责人表示:“这些备案企业如果出现问题,如果还能找到企业的人员,我们将进行协调,直至解决。如果找不到人,那就需要报案,移交公安部门



仅这两张健身中心的卡就让李女士损失了4000多元。

本报记者 刘雅菲 摄

处理了。”

除了商务局管理的这部分预付卡,如果市民购买了个体工商户和其他的法人企业发放的预付卡,出了问题该找谁呢?济南市消费者协会的工作人员表示,这一类预付卡如果出现问题,可以找辖区工商部门协调,但是如果联系不上店铺负责人,通过工商部门就已经解决不了问题,只能报案了。

专家建议 明确部门监管责任 将跑路者列入黑名单

对于解决预付卡的相关问题,济南市社科院副院长马黎明也有自己的看法。“如果

部门之间相互推诿,不但会损害老百姓的利益,还会损害政府的形象。”马黎明表示,解决这类问题,首先应该明确部门的责任,确认到底由谁来负责。同时,还要赋予负责部门足够的权限,使其能够真正把这件事管起来。

马黎明认为,应该将预付卡都纳入备案制管理并且上网公布,使消费者在购买预付卡的时候能够做到心中有数。此外,马黎明认为,之所以出现如此多的预付卡店铺跑路,主要是因为违法的成本太低。“应该建立起一个违法失信的黑名单,将违法的经营者纳入黑名单,让他一次违法处处受限,这样才能从根本上减少此类问题的发生。”